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

汕交运便函〔2025〕142号

汕头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同意 2025 年第一批 客运班线调整为市际包车的通知

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实施<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粤交〔2021〕3号)，我局对近期受理的客运班线指标转换为市际包车客运指标的申请进行审核，并在2025年6月9日至13日期间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异议，现同意将2个一类班线指标转为1个市际包车客运指标。

一、2个一类客运班线指标(D1-030006、D1-030007)终止经营，根据粤交〔2021〕3号文，按照一类客运班线2:1的比例，转换为1个市际包车客运指标，经营权有效期至2030年12月31日。

二、请辖区交通运输部门督促相关客运企业收回原客运班车标志牌及对应信息表，并于2025年12月13日前按有关规定办理市际包车营运手续。

附件：汕头市客运班线指标转换为市际包车客运指标清单

(2025 年第一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汕头市客运班线指标转换为市际包车客运指标清单（2025年第一批）

序号	经营权单位名称	原班线指标信息							转换后市际包车指标 有效日期
		原标志牌号码	起点地	起点站	终点地	终点站	原线路指标类型	原指标有效日期	
1	汕头市南翔客运有限公司	D1-030006	汕头	汕头市岐山汽车客运站	洞口	县汽车站	一类客运班线	2025年6月30日	2030年12月31日
2	汕头市南翔客运有限公司	D1-030007	汕头	汕头市岐山汽车客运站	洞口	县汽车站	一类客运班线	2025年6月30日	2030年12月31日